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科办函政〔2015〕342号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推荐 2015 年 全国优秀科普作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厅（委、局），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直属机构科技主管单位，总政治部宣传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全社会大力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提高全民科学素养，按照《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 2015 年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科发政〔2015〕62 号）部署，科技部将组织开展 2015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介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要求

参选科普作品应是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后正式出版发行的图

书(含译著和再版图书,且未被科技部确定为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并符合以下要求。

1. 具备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内涵;
2. 具有较强的科学性、艺术性、趣味性;
3. 形式活泼、内容丰富,为公众所喜闻乐见;
4. 作品应具有原创性;
5. 作品文字应为简体中文。

二、推荐方式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和各部门推荐优秀科普图书作品 3-5 部,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副省级城市科技局推荐作品 3 部。

2. 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科技主管单位和省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需将推荐作品排序,以正式函件形式报送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同时提交《2015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附件 1)和作品 5 份(套),按 2015 年推荐优秀科普作品网络展示要求(附件 2)提供相关信息的电子版。推荐作品不退还,请自留备份。

3. 推荐截止日期:2015 年 6 月 30 日。

三、评选办法

科技部聘请有关专家成立评议专家组,对推荐的科普作品进行评议,形成优秀科普作品建议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作

为 2015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并向社会推介。

四、联系方式

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人才与科普处

联系电话：010-58881772、58881783

传 真：010-58881766

电子信箱：kjhdz@most.cn，2534709231@qq.com

邮 编：100862

地 址：北京市复兴路乙 15 号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

附件：1. 2015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

2. 2015 年推荐优秀科普作品网络展示要求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15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序号:

名 称			
类 别		发行量 (万册)	
主要作者 (单位)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出版时间			
主要内容及创新点	(限 200 字以内)		
获省部级奖励情况	(附获奖复印件)		

<p>推荐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审核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央、国务院部门科技主管单位，省级〔含计划单列市和副省级城市〕 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审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评议 专家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评议专家签名： 年 月 日</p>
<p>评议 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评议组长签名： 年 月 日</p>

附件 2

2015 年推荐优秀科普作品 网络展示要求		新编 故事 类
<p>1. 基本信息：封面、作者/译者、图书名称、图书类别、出版社、出版时间、ISBN 编号等相关出版信息。</p> <p>2. 书籍信息：作者简介、内容简介、图书插图配图（不超过 10 幅）、创新点、图书获奖情况、图书序言及第一章内容试读。</p> <p>以上内容请推荐单位整理成一份电子文档进行提交，图片请附在文末。</p>		
		新编 故事 类
		新编 故事 类